**维权援助办事指南（2024修订版）**

 一、责任单位

 平顶山市知识产权维权保护中心

   二、相关依据

（一）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》；

（二）《关于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》(国知发管字〔2007〕157号)；

（三）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整合建设12315行政执法体系更好服务市场监管执法的意见》(国市监网监〔2019〕46号)；

（四）《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国知发保字〔2020〕22号）;

（五）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司《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指引》。

   三、服务内容

（一）组织提供有关知识产权法律法规、授权确权程序与法律状态、纠纷处理方式、取证方法等咨询指导服务；

（二）组织提供知识产权侵权判定参考意见；

（三）为展会、交易会、大型体育赛事、创新创业活动、文化活动等提供驻场等维权援助服务。

四、申报条件

平顶山市户籍市民或常住人口、在平顶山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的法人或其他组织。

   四、所需材料

（一）提交《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申请表》；

（二）申请人的有效身份证明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或其他证明文件；

（三）申请人为知识产权权利人的，同时提交有效的权利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（加盖公章或者本人签名）；

（四）委托他人办理的，应提供委托人签名（单位加盖公章）的委托书；

（五）申请事项和事由的说明文件、佐证材料。

五、办理方式

（一）直接申请：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维权保护中心（平顶山市新华区清风路3号）

（二）电子邮箱：pds12330@163.com

 （三）联系电话：0375-2588311；0375-2588170

（四）收费标准：免费。

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与举报投诉热线电话12315